



### 再生资源增值税政策研讨会在京召开

近日，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再生金属分会受财政部委托在北京组织召开了“再生资源增值税政策研讨会”，财政部税政司有关领导亲临会议听取企业意见。

会议邀请了国内再生铜、再生铝、再生铅及相关领域的23家典型企业代表30多人参加会议，王恭敏会长、李士龙副会长、吴艳副秘书长出席会议。会议由王吉位秘书长主持。

《关于再生资源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7号）实施以来，对促进我国再生资源产业发展和“两型社会”建设，特别是对增加税收，促进税收公平和税制规范，防止税收流失，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但在实施的一年多时间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再生金属分会陆续收到相关企业反映在实际执行中遇到的一些困难和问题。对此，再生金属分会非常重视，按照再生铜、再生铝、再生铅品种对重点产业区域进行了调研，发现该文件在实际操作中面临退税程序复杂繁琐、退税周期长、加大企业财务成本费用、加重税收负担等问题。

为此，再生金属分会向财政部上报了《关于再生资源行业增值税政策调整以来执行情况的报告》，报告得到了财政部的高度重视，财政部领导为了更加详细了解企业实际情况，委托再生金属分会组织召开再生资源增值税政策研讨会。

会上，参会企业代表踊跃发言，分别从2008、2009、2010年企业税赋情况以及2011年如果取消优惠政策带来的影响展开热烈讨论，同时对利用原生金属与再生金属、国内废金属和进口国外废金属的成本进行了对比分析，参会代表反映实施财税[2008]157号文件税负加重，影响了规模利废企业的发展，导致规模再生金属回收利用企业市场竞争力减弱，公平竞争环境缺失，并结合各自单位生产经营情况对目前增值税政策调整提出了建议和意见。

财政部税政司领导在认真听取大家的发言后表示，节约资源是我国基本国策，当前节能减排任务很重，国家已陆续出台一系列推进节能减排目标实现的政策文件，大力发展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是国家积极鼓励和支持的。财政部税政司领导指出，当前大家应该辩证的看待再生资源行业税收的规范和优惠平衡性，从会议讨论意见看，对再生资源行业税收政策的延续或调整是有益的，各企业要认真总结分析造成企业经营下滑要的真正原因，究竟是税收政策还是当前经济形势大环境因素，希望协会继续组织相关企业提供有关说服力的素材，进一步深入调研讨论，寻求具有可操作性的方案。

王恭敏会长、王吉位秘书长表示，此次会议通过搭建政府与企业的沟通交流平台，以便掌握财税[2008]157号文件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希望企业根据财政部领导的要求，认真分析企业在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用真实可靠的数据提供具有说服力的素材，为财政部下一步政策调整提供决策依据。（来源：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再生金属分会）